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向关联方转让山东丽驰部分股权的进展
暨全额收到股权转让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前期交易概述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关联方转让山东丽驰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按 30,745 万元的价格向关联方青岛富路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青岛富路”）转让持有的山东丽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（已于 2023 年 2 月 3 日更名为：山东雷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山东雷驰”）32%的股权。

按照公司与青岛富路签订的《山东丽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股权转让协议”）约定，青岛富路共分三期支付股权转让款，其已按协议约定向公司全额支付了第一期和第二期股权转让款合计 22,000 万元，由于青岛富路在 2022 年年底流动资金出现暂时困难，未能按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足额支付第三期股权转让款 8,745 万元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欠 8,445 万元。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发布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67、临 2021-066 和临 2023-001）。

二、本次收款情况

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全额收到青岛富路支付的股权转让尾款及逾期违约金合计 85,091,820 元。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已全部收到转让持有山东雷驰 32%的股权转让款 30,745 万元。

股票代码：603766

股票简称：隆鑫通用

编码：临 2023-010

三、其他

根据公司与青岛富路签订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，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，公司有权按 18,225 万元的价格将持有山东雷驰剩余 19%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青岛富路，届时双方将另行签订相关协议。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3 月 18 日